

“身份证从未丢失，也没有在交通银行办过信用卡，却不断接到银行的催款电话，称我名下的信用卡消费了2万多元。”昨日，读者邓先生向本报投诉：这张卡不知是怎么办出去的？

10月初，邓先生接到一个电话称，邓先生在交通银行办的信用卡已刷卡消费2万多元，请邓先生尽快还款。邓先生原以为是诈骗电话，没理会。然而，连续几天不停接到这个催款电话，邓先生才向交通银行客服电话询问，工作人员告诉他，他名下的确有一张信用卡，办卡人是武汉一家单位姓王的人，这张卡在武汉和在随州共消费了17笔，总金额是20784.87元。

邓先生告诉客服人员自己不认识这名姓王的人，并要求提供这人的情况，工作人员以“个人隐私”为由拒绝。

之后，邓先生多次致电交通银行，催问事情进展情况，都没有得到满意回答。11月2日，邓先生收到交通银行两份电子邮件，一份是《太平洋贷记卡客户否认办卡、用卡确认函》，一份是《情况说明》，请他填写。

邓先生告诉记者，他拒绝了填写。理由是《确认函》要求附上身份证复印件，这点让他很不放心。“我怕交通银行拿到复印件后“偷梁换柱”，说是他确实办了卡，还有身份证复印件为证呢”。更让邓先生气愤的是，《情况说明》里第6条问他“您是否愿意还款？”。“我卡都没有办，怎么存在还款的问题？”

昨日，记者陪同邓先生来到交通银行武汉分行，询问办理信用卡事宜，工作人员明确说，办理信用卡必须本人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。随后邓先生反映了自己的情况，工作人员称，他们这里只办卡，投诉事宜只能找总部解决。

记者以邓先生名义致电交通银行客服电话，工作人员再次拒绝回答这张卡是怎么办出来的，称“这是内部规定，不便透露。”